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RGET

TARGET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毛承保保費增加6.0%至559.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527.7百萬港元)。
- 保費收入淨額增加19.4%至475.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97.9百萬港元)。
-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減少41.1%至301.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512.5百萬港元)。
- 經營溢利為117.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57.1百萬港元)，相較去年增加174.6%。
- 除稅前溢利為61.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93.2百萬港元)，相較去年增加131.7%。
- 年度溢利為62.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98.5百萬港元)，相較去年增加131.2%。
- 每股基本盈利為11.90港仙(二零一九年：基本虧損38.07港仙)，相較去年增加131.3%。

年度業績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保費收入淨額	3	475,131	397,899
投資收益淨額	4	22,257	43,293
其他收益		1,468	1,274
淨收益		498,856	442,466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5	(301,909)	(512,538)
保單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淨額		(55,955)	(42,499)
僱員福利開支	6	(32,345)	(36,901)
其他經營開支		(43,529)	(42,012)
財務成本	6	(3,928)	(1,723)
開支		(437,666)	(635,6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61,190	(193,207)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836	(5,313)
年度溢利(虧損)		62,026	(198,520)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11.90	(38.07)
攤薄		11.90	(38.07)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虧損)	<u>62,026</u>	<u>(198,52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	(30,481)	(1,428)
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影響	<u>5,029</u>	<u>(4,541)</u>
	<u>(25,452)</u>	<u>(5,969)</u>
已經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年內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4,332)	25,559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公允價值淨變動	542	(2,068)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遞延稅項影響	—	<u>1,006</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淨變動	<u>(3,790)</u>	<u>24,497</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減稅項	<u>(29,242)</u>	<u>18,528</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32,784</u></u>	<u><u>(179,99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57,165	508,556
無形資產		2,463	3,50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的債務證券		6,746	31,109
存款證		4,748	4,451
保險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1,236	160,486
再保險資產	12	328,361	273,130
遞延保單獲取成本		34,078	35,5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303	49,469
法定存款		100,000	100,000
抵押存款		10,000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958	82,151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		949,590	758,622
總資產		2,091,648	2,007,009
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6,400	43,023
保險負債	12	1,508,802	1,533,058
計息借貸		168,268	84,448
遞延佣金收益		5,751	6,914
應付再保險保費		19,467	18,307
保險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31	14,211
應付稅項		469	1,172
總負債		1,752,988	1,701,133
權益			
股本		368,159	368,159
其他儲備		197,450	226,692
累計虧損		(226,949)	(288,975)
總權益		338,660	305,876
負債及權益總額		2,091,648	2,007,009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此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除另有註明者外, 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於二零一九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之基準而編製, 惟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相關及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澄清了重大的定義, 並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用的定義一致。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期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投放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行合約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出售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或注入資產 ⁵

¹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生效日期有待釐定

董事正在評估日後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產生的影響，惟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般保險承保業務。分部資料乃以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為基準進行識別，並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可報告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可報告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保險類型審閱經營業績。

- 的士
- 公共小型巴士(「公共小巴」)
- 其他汽車
- 僱員補償(「僱員補償」)
- 其他直接業務
- 分入再保險

分部資產包括保險應收款項、再保險資產及遞延保單獲取成本。分部負債包括保險應付款項、保險負債、遞延佣金收益及應付再保險保費。並無分配至可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乃分別歸類為未分配資產及未分配負債。

分配至可報告分部之收入及開支分別包括分部產生之保費收入及攤回賠款以及分部產生之索償相關費用及佣金開支。可報告分部間並無交易。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客戶、營運、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報告期間，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之交易所得之承保保費佔本集團年度毛承保保費總額之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士 千港元	公共小巴 千港元	其他汽車 千港元	僱員補償 千港元	其他 直接業務 千港元	分入 再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保費收入淨額	232,320	68,186	62,434	86,672	4,949	20,570	475,131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180,244)	(38,658)	(31,570)	(45,793)	(876)	(4,768)	(301,909)
保單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淨額	(19,079)	(5,637)	(11,447)	(12,908)	(486)	(6,398)	(55,955)
分部業績	<u>32,997</u>	<u>23,891</u>	<u>19,417</u>	<u>27,971</u>	<u>3,587</u>	<u>9,404</u>	117,267
未分配投資收益及其他收益							23,725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							(79,802)
除稅前溢利							61,190
所得稅抵免							836
年度溢利							<u>62,026</u>
資產							
分部資產	<u>270,612</u>	<u>29,440</u>	<u>142,547</u>	<u>32,449</u>	<u>3,689</u>	<u>12,493</u>	491,230
未分配資產							1,600,418
總資產							<u>2,091,648</u>
負債							
分部負債	<u>891,018</u>	<u>181,022</u>	<u>292,650</u>	<u>165,265</u>	<u>7,607</u>	<u>6,946</u>	1,544,508
未分配負債							208,480
總負債							<u>1,752,988</u>
其他損益資料							
定期存款之利息收益							9,79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 證券之利息收益							1,454
存款證之利息收益							37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股息收益							106
終止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證券之虧損							54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4,93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 之虧損撥備							1,441
計息借貸利息							3,928
折舊及攤銷							<u>24,366</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士 千港元	公共小巴 千港元	其他汽車 千港元	僱員補償 千港元	其他 直接業務 千港元	分入 再保險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保費收入淨額	227,078	72,263	65,564	28,466	4,159	369	397,899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344,677)	(60,701)	(63,792)	(42,077)	(1,291)	-	(512,538)
保單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淨額	(18,578)	(5,972)	(11,753)	(5,854)	(296)	(46)	(42,499)
分部業績	<u>(136,177)</u>	<u>5,590</u>	<u>(9,981)</u>	<u>(19,465)</u>	<u>2,572</u>	<u>323</u>	(157,138)
未分配投資收益及其他收益							44,567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							(80,636)
除稅前虧損							(193,207)
所得稅開支							(5,313)
年度虧損							<u>(198,520)</u>
資產							
分部資產	<u>244,385</u>	<u>25,321</u>	<u>114,897</u>	<u>53,258</u>	<u>5,491</u>	<u>143</u>	443,495
未分配資產							1,563,514
總資產							<u>2,007,009</u>
負債							
分部負債	<u>938,837</u>	<u>206,974</u>	<u>290,705</u>	<u>123,350</u>	<u>8,409</u>	<u>182</u>	1,568,457
未分配負債							132,676
總負債							<u>1,701,133</u>
其他損益資料							
定期存款之利息收益							11,11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							
證券之利息收益							18,110
存款證之利息收益							4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之股息收益							3,397
終止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證券之收益							2,0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0,472
計息借貸利息							1,723
折舊及攤銷							24,289

3. 保費收入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毛承保保費	559,551	527,743
分出保費	(85,007)	(84,069)
淨承保保費	474,544	443,674
未滿期責任準備金變動	1,098	(53,498)
分保未滿期責任變動	(511)	7,723
未滿期責任準備金淨額變動	587	(45,775)
保費收入淨額	475,131	397,899

4. 投資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 定期存款	9,790	11,113
– 存款證	371	410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上市債務證券	1,256	16,930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非上市債務證券	198	1,180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上市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益	106	3,397
終止確認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的債務證券之(虧損)收益	(542)	2,068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 證券之虧損撥備	(1,441)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公允 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4,934)	10,47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7,453	(2,277)
投資收益淨額	22,257	43,29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為年內來自現貨外幣交易的外匯收益淨額17,43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5.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付賠款毛額	450,471	358,692
攤回賠款	(69,662)	(52,131)
已付賠款淨額	<u>380,809</u>	<u>306,561</u>
未決申索及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 (「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毛額準備金變動	398	312,992
可攤回賠款變動(包括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攤回款項)	(55,742)	(127,785)
未到期風險準備變動	(23,556)	20,770
未決申索淨額變動	<u>(78,900)</u>	<u>205,977</u>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u>301,909</u>	<u>512,538</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經扣除下列各項而呈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財務成本		
無抵押貸款利息	2,529	—
銀行貸款利息	1,399	1,723
	<u>3,928</u>	<u>1,723</u>
其他項目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31,062	35,572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1,283	1,329
	<u>32,345</u>	<u>36,901</u>
核數師薪酬		
審核服務	940	929
其他服務	260	150
折舊	21,716	21,677
攤銷(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2,650	2,6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	1
	<u>1</u>	<u>1</u>

7. 稅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或經營，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其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簽署成為法律並刊憲。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照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本集團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公司的溢利繼續就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122	997
往年撥備超額	(364)	(246)
	<u>758</u>	<u>751</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1,594)	4,562
年度稅項(抵免)開支	<u>(836)</u>	<u>5,313</u>
稅項(抵免)開支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1,190</u>	<u>(193,207)</u>
按適用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		
計算之所得稅	10,096	(31,879)
不可扣減開支	837	671
毋須課稅收入	(1,670)	(2,469)
未確認稅項虧損	290	32,521
未確認暫時差額	1,407	(555)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11,730)	—
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稅務影響	(165)	(165)
往年撥備超額	(364)	(246)
撤銷遞延稅項資產	—	7,090
其他	463	345
年度稅項(抵免)開支	<u>(836)</u>	<u>5,313</u>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及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年內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62,026</u>	<u>(198,5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521,410</u>	<u>521,41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11.90</u>	<u>(38.07)</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62,026</u>	<u>(198,52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521,410</u>	<u>521,410</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u>11.90</u>	<u>(38.07)</u>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於年內的平均市價高。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行使購股權將產生反攤薄效應。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包括位於香港之商業物業及停車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經參考類似物業的近期市場交易價後進行重估。重估所產生之重估虧絀為30,4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428,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11. 保險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保險應收款項			
應收保費			
自第三方		83,387	96,024
自關聯方		—	875
	<i>11(A)</i>	83,387	96,899
自再保險公司及其他方應收賠款		45,404	37,936
		128,791	134,835
其他應收款項			
出售證券應收金融機構之銷售所得款項		—	20,35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45	5,294
		2,445	25,651
		131,236	160,486

11(A)應收保費

直接投保人並無獲授任何信貸期。授予第三方之信貸期介乎由相應保險合約生效日期當月結束起計30天至90天。

應收關聯方之保費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相應保險合約生效日期當月結束起計90天。於報告期末，概無就未償還款項作出撥備。

於報告期末，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之保費按發票日期計之賬齡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23,401	30,217
31至60天	35,836	30,607
61至90天	11,326	13,718
91至120天	12,824	22,357
	<u>83,387</u>	<u>96,899</u>

12. 保險負債及再保險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毛額		
未決申索	734,303	752,009
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 (「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	468,821	450,717
	<u>1,203,124</u>	<u>1,202,726</u>
未滿期責任準備金	294,644	295,742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	11,034	34,590
	<u>1,508,802</u>	<u>1,533,058</u>
可從再保險公司攤回之款項		
已呈報賠款及未決賠款	107,611	90,616
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攤回準備	198,752	160,005
	<u>306,363</u>	<u>250,621</u>
未滿期責任準備金	21,998	22,509
	<u>328,361</u>	<u>273,130</u>
淨額		
未決申索	626,692	661,393
已發生但未呈報賠款	270,069	290,712
	<u>896,761</u>	<u>952,105</u>
未滿期責任準備金	272,646	273,233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	11,034	34,590
	<u>1,180,441</u>	<u>1,259,928</u>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一般保險業務由泰加保險有限公司(「泰加」)經營。泰加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泰加主要於香港承保汽車及其他一般保險保單。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毛承保保費	559,551	527,743	6.0%
淨承保保費	474,544	443,674	7.0%
保費收入淨額	475,131	397,899	19.4%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	(301,909)	(512,538)	(41.1%)
保單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費用，淨額	(55,955)	(42,499)	31.7%
經營溢利(虧損)	117,267	(157,138)	174.6%
投資收益	22,257	43,293	(48.6%)
其他收益	1,468	1,274	15.2%
僱員福利開支	(32,345)	(36,901)	(12.3%)
其他經營開支	(43,529)	(42,012)	3.6%
財務成本	(3,928)	(1,723)	127.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1,190	(193,207)	131.7%
年度溢利(虧損)	62,026	(198,520)	131.2%
EBITDA	89,484	(167,195)	153.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¹⁾	11.90 港仙	(38.07 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¹⁾	11.90 港仙	(38.07 港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差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自留比率 ⁽²⁾	84.8%	84.1%	0.7%
賠付率 ⁽³⁾	63.5%	128.8%	(65.3%)
費用比率 ⁽³⁾	28.6%	30.9%	(2.3%)
綜合成本率 ⁽⁴⁾	92.1%	159.7%	(67.6%)
投資收益率	2.1%	4.3%	(2.2%)

附註：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521,410,000 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521,410,000 股普通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521,410,000 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521,410,000 股普通股)。
- (2) 自留比率按各期間淨承保保費除以毛承保保費計算。
- (3) 賠付率及費用比率均基於保費收入淨額計算。
- (4) 綜合成本率為賠付率及費用比率之總和。

毛承保保費

毛承保保費增加6.0%至559.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527.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乃主要來自僱員補償及分入再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的明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的士	259,488	46.4%	244,131	46.3%	6.3%
公共小巴	68,179	12.2%	75,745	14.4%	(10.0%)
其他汽車 ⁽¹⁾	107,921	19.3%	111,025	21.0%	(2.8%)
僱員補償	92,720	16.6%	85,220	16.1%	8.8%
其他直接業務 ⁽²⁾	8,712	1.5%	11,071	2.1%	(21.3%)
分入再保險	22,531	4.0%	551	0.1%	3989.1%
	559,551	100.0%	527,743	100.0%	6.0%

附註：

-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貨車、私家車及電單車
- (2) 其他直接業務包括除僱員補償業務外之所有其他一般保險業務

保費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自留比率輕微上升至84.8%（二零一九年：84.1%）。隨著業務組合的增長，我們為部分其他汽車業務及大部分其他一般保險業務安排成數及超額賠款再保險合約，以分散我們的風險。保費收入淨額的明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的士	232,320	48.9%	227,078	57.0%	2.3%
公共小巴	68,186	14.4%	72,263	18.2%	(5.6%)
其他汽車 ⁽¹⁾	62,434	13.2%	65,564	16.5%	(4.8%)
僱員補償	86,672	18.2%	28,466	7.2%	204.5%
其他直接業務 ⁽²⁾	4,949	1.0%	4,159	1.0%	19.0%
分入再保險	20,570	4.3%	369	0.1%	5474.5%
	475,131	100.0%	397,899	100.0%	19.4%

附註：

-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貨車、私家車及電單車
- (2) 其他直接業務包括除僱員補償業務外之所有其他一般保險業務

保險賠款淨額及賠付率

保險賠款及未決賠款淨額減少41.1%至301.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512.5百萬港元)。賠付率下降至63.5%(二零一九年：128.8%)。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汽車業務的保險賠款淨額大幅減少。汽車的保險賠款淨額減少，乃由於社會商業活動減少而減少索償頻率及過往若干事故年度索償的改善。僱員補償及分入再保險業務的保險賠款淨額增加，乃由於業務組合增長。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賠付率	千港元	賠付率	
的士	180,244	77.6%	344,677	151.8%	(47.7%)
公共小巴	38,658	56.7%	60,701	84.0%	(36.3%)
其他汽車 ⁽¹⁾	31,570	50.6%	63,792	97.3%	(50.5%)
僱員補償	45,793	52.8%	42,077	147.8%	8.8%
其他直接業務 ⁽²⁾	876	17.7%	1,291	31.0%	(32.1%)
分入再保險	4,768	23.2%	–	0.0%	100.0%
	301,909	63.5%	512,538	128.8%	(41.1%)

附註：

-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貨車、私家車及電單車
- (2) 其他直接業務包括除僱員補償業務外之所有其他一般保險業務

承保及其他行政開支

承保及其他行政開支增加10.2%至135.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23.1百萬港元)。由於佣金率較高的僱員補償及分入再保險業務的增長，保單獲取成本淨額及其他承保開支增加31.7%至56.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2.5百萬港元)。僱員福利開支減少12.3%至3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6.9百萬港元)。專業費用增加99.6%至7.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9百萬港元)，乃主要歸因於索賠調查及投資諮詢費增加。財務成本增加127.9%至3.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7百萬港元)，乃主要歸因於已付無抵押貸款之利息。由於傳統媒體推廣減少，廣告及推廣開支大幅減少40.3%至3.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6.4百萬港元)。承保及其他行政開支概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保單獲取成本及其他承保開支，淨額	55,955	42,499	31.7%
僱員福利開支	32,345	36,901	(12.3%)
折舊及攤銷	24,366	24,289	0.3%
專業費用	7,843	3,930	99.6%
財務成本	3,928	1,723	127.9%
廣告及推廣開支	3,816	6,392	(40.3%)
招待費	244	733	(66.7%)
捐款	23	51	(54.9%)
其他	7,237	6,617	9.4%
	135,757	123,135	10.2%

投資表現

本集團根據投資政策作出投資。投資組合之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證券	980	0.1%	49,469	4.8%	(98.0%)
債務證券	6,746	0.6%	31,109	3.0%	(78.3%)
存款證	4,748	0.4%	4,451	0.5%	6.7%
貨幣基金	62,323	5.5%	–	0.0%	1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63,548	93.4%	940,773	91.7%	13.1%
	1,138,345	100.0%	1,025,802	100.0%	11.0%

投資收益淨額減少48.6%至2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3.3百萬港元)，投資收益率減少至2.1%(二零一九年：4.3%)。由於市場波動而導致產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額減少147.1%，造成虧損4.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溢利10.5百萬港元)。投資收益淨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利息收入	11,615	29,633	(60.8%)
股息收入	106	3,397	(96.9%)
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	(542)	2,068	(195.9%)
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	(1,441)	-	(1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4,934)	10,472	(147.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7,453	(2,277)	866.5%
	22,257	43,293	(48.6%)

經營業績

我們錄得經營溢利117.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57.1百萬港元)、除稅前溢利61.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93.2百萬港元)及年度溢利62.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198.5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溢利／(虧損)	117,267	(157,138)	174.6%
除稅前溢利／(虧損)	61,190	(193,207)	131.7%
年度溢利／(虧損)	62,026	(198,520)	131.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063.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940.8百萬港元)。

財務槓桿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分別與張德熙博士、趙新庭先生及黎秉良先生(作為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分別向本集團提供本金額為40.0百萬港元、25.0百萬港元及25.0百萬港元之貸款，年利率為3.5%，期限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二日止，用於向泰加注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貸款協議期限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並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張德熙博士現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而趙新庭先生及黎秉良先生則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貸款融資78.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84.4百萬港元)，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一九年：無)。本集團有10百萬港元的銀行擔保，悉數以存款作抵押，用於業務營運(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結構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購股權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披露。

僱員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78名僱員(二零一九年：72名僱員)，僱員人數增加6名。二零二零年之薪酬總額為3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6.9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本集團之日常保險業務過程中所產生者外，概無未決訴訟或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年度保費收入限額總額為560.0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採取行動，透過風險甄選及調整業務組合盡力改善承保業績。

汽車保險業務

我們的主要保險產品包括汽車第三方保險及綜合保險，大部分客戶為香港的士及公共小巴擁有人。就第三方保險而言，我們承保第三方法律責任。就綜合保險而言，我們承保：(i) 汽車受損引致的損失及(ii) 第三方法律責任。

下表列示我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承保保費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的士	259,488	59.6%	244,131	56.7%	6.3%
公共小巴	68,179	15.7%	75,745	17.6%	(10.0%)
其他汽車 ⁽¹⁾	107,921	24.8%	111,025	25.8%	(2.8%)
	435,588	100.0%	430,901	100.0%	1.1%

附註：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貨車、私家車及電單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汽車業務維持穩定。汽車業務增長1.1%至435.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3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士及公共小巴的毛承保保費佔汽車保險毛承保保費的75.3%(二零一九年：74.2%)。我們之的士平均保費費率有所改善，的士業務增長6.3%至259.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44.1百萬港元)。然而，公共小巴及其他汽車業務面臨激烈的市場競爭。公共小巴業務減少10.0%至68.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75.7百萬港元)，而其他汽車業務則減少2.8%至107.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11.0百萬港元)。

僱員補償保險業務

年內，我們的僱員補償保險業務(包括獨立的僱員補償保險及中小企業保險的僱員補償部分)實現多元化。我們的建築僱員補償保險業務減少26.0%至54.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73.9百萬港元)，而非建築僱員補償業務則增加236.3%至38.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1.3百萬港元)。

下表列示我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行業劃分的毛承保保費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建築	54,713	59.0%	73,920	86.7%	(26.0%)
非建築	38,007	41.0%	11,300	13.3%	236.3%
	92,720	100.0%	85,220	100.0%	8.8%

於二零二零年，僱員補償業務保費收入限額為93.0百萬港元。

其他直接業務

本集團為個人客戶及本地企業提供多種個人及商業保險產品。

個人保險產品

- 家居保險
- 旅遊保險
- 火險
- 室內裝修工程保險
- 個人意外保險
- 健康系·蘋果綠住院醫療保險
- 健康系·杞子紅癌症保險
- 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商業保險產品

- 中小企業保險
- 火險
- 物業全險保險
- 公眾責任保險
- 業主立案法團第三者責任保險
- 室內裝修工程保險
- 建築全險保險
-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 團體人身意外保險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其他直接業務的毛承保保費減少21.3%至8.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1.1百萬港元)。

分入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亦開始發展分入再保險業務。透過作為再保險公司接受風險，我們旨在多元拓展本集團的保險產品，以減低對汽車保險的倚賴。本集團自保險同業獲得業務，同時與知名再保險經紀商保持密切的商業關係，挖掘潛在商機。

二零二零年，我們的再保險業務組合持續大幅增長。保費收入淨額增加5,474.5%至20.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0.4百萬港元)。

投資

本集團將我們自保險業務產生的保費及其他收入用於投資。年內，我們專注於更具流動性的投資策略。我們減持股本及債務證券，並開始投資貨幣基金，同時增加存款證組合。投資組合之總值增加11.0%至1,138.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025.8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分比
	千港元	估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估總額 百分比	
股本證券	980	0.1%	49,469	4.8%	(98.0%)
債務證券	6,746	0.6%	31,109	3.0%	(78.3%)
存款證	4,748	0.4%	4,451	0.5%	6.7%
貨幣基金	62,323	5.5%	–	0.0%	1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63,548	93.4%	940,773	91.7%	13.1%
	1,138,345	100.0%	1,025,802	100.0%	11.0%

本集團的股本投資組合減少98.0%至1.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9.5百萬港元)。所有股本證券均於聯交所上市。股本證券按地區分類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	980	45,206	(97.8%)
於香港境外上市	–	4,263	(100.0%)
	980	49,469	(98.0%)

本集團的債務投資組合減少 78.3% 至 6.7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31.1 百萬港元)。債務證券按類型分類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債券	6,746	15,601	(56.8%)
於香港境外上市之債券	—	5,508	(100.0%)
非上市債券	—	10,000	(100.0%)
	<u>6,746</u>	<u>31,109</u>	<u>(78.3%)</u>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之重要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帝峯證券及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為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而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50 港元認購最多 104,282,000 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配售所有配售股份，而本公司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0.50 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及配發 104,282,000 股配售股份。

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 Smart Neo Holdings Limited（「認購人」，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吳宇博士全資擁有）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 400.0 百萬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 0.57 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 701,754,385 股新股份（「認購事項」）。認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認購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的前任執行董事黎秉良先生及趙新庭先生（統稱「貸款人」）各自訂立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進一步延長授予本公司本金額為25百萬港元的無抵押貸款的到期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

我們業務的未來發展

鑒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2019冠狀病毒疫情」）的不確定性在本港商業界持續發酵，於二零二一年，我們將繼續致力專注以更審慎的態度開展承保及發展業務。

達致承保改善

成功承保不存在「萬能」法則。我們的商業風險尤為多樣化、間接性、定性及需要進行個案評估。我們將集中精力於透過以下方式秉承嚴謹的承保原則：

- **業務組合導向**：為了在保持風險胃納的一致性及不斷調整風險胃納的需求兩者之間達到平衡，我們將要確保，在市場不可持續的情況下，我們有意願並且能夠撤回相關的業務。
- **定價適當性**：為了將引入技術性定價作為承保管理的核心部分並以此作為基準，我們因而能洞察保險業務組合定價走向長期走勢。
- **風險選擇**：為了補充數據驅動型分析，我們將鼓勵共同的風險討論及承保評估。
- **承保能力優化**：為了鼓勵對免賠限額及自留額的動態調整，透過優化使用再保險安排，我們將利用免賠額及淨自留額，更加審慎運用承保能力。
- **投保設計**：為了將定性的保單條款及變動條款轉化為定量參數，我們將謹慎控制保單條款。

發展其他一般保險產品

我們將循序漸進地發展其他一般保險產品，以滿足本地企業和個人客戶的需求。儘管競爭激烈，我們將致力發展可運用我們的優勢、分銷網絡及專長的其他一般保險產品。我們亦將透過充分的再保險安排保障，管控我們的保險風險。

重塑企業形象

可行性研究顯示，香港市場對符合其保險需求及服務、良好規劃的組合式保險產品有強勁的需求。為從單一的汽車保險業務向全面的一般保險業務轉型，泰加已重塑品牌形象，以配合其於香港承保全面的一般保險業務的發展方向。為繼續重塑品牌形象，我們將保持透過傳統媒體（雜誌、電視廣告、廣播等），全年適度開展品牌活動，以加強推廣我們的核心產品，並且更加專注於新保險產品的銷售及營銷活動。

增強內部能力

二零二一年，我們將繼續在以下三個方面投入資源，以增強內部能力為未來做準備：

- **索償管理**：我們將持續開發資源防範保險詐騙並在發現保險詐騙行為時報警處理，以加強理賠及賠付工作。
- **人力資源**：在現有已招攬的專業團隊基礎上，我們將繼續物色合適的專業人才加入團隊，以提升我們應對業務需求及監管發展的能力。
- **資訊科技**：我們將持續升級資訊科技系統，以支持預防保險詐騙偵測系統、風險為本資本框架和新會計準則的應用。另外，我們亦將加強企業對企業汽車保險業務自動化平台。

增加其他類別汽車的汽車保險業務

我們將繼續致力發展其他類別汽車的保險業務。我們推出私家車及商用汽車線上業務平台，為我們提供額外渠道可直接接觸客戶。我們亦將探尋不同的分銷渠道，以進一步推動汽車保險業務增長。我們正積極與其他業務夥伴建立聯盟關係，以期向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及更大範圍地接觸目標客戶。我們設有專責的客服團隊，能夠迅速回應所有客戶的查詢及為客戶提供更卓越的體驗。

鞏固與保險中介機構的關係

積極管理與現有代理網絡的關係及與其他保險中介機構建立新關係對維持我們的市場地位至關重要。我們將繼續參加及贊助行業組織及媒體合作夥伴舉辦的活動。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於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列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相關條文。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公告所載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數額一致。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故此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主席）、黃紹開先生、艾秉禮先生、梁浩然律師及王軍生博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錦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執行董事，為張德熙博士（主席）、吳宇博士（聯席主席）、穆宏烈先生（行政總裁）、陳學貞先生、劉家儀女士、韋偉成先生、林烽先生、戴承延先生及芮元青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錦滔先生、黃紹開先生、艾秉禮先生、梁浩然律師及王軍生博士所組成。